

航 道 通 告

西江航道通告〔2021〕1号

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珠海至肇庆高铁西江特大桥水上地质初勘施工有关情况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西江航道肇庆鼎湖河段将进行珠海至肇庆高铁西江特大桥水上地质勘察施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作业河段

西江肇庆市鼎湖区永安镇河段（江肇高速公路西江特大桥下游约 3.5km 处）。

二、施工时间

自通告之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

三、临时航标设置情况

施工临时助航标志分三个阶段设置，具体如下：

（一）第一阶段进行 3#钻孔施工，位于西江右岸侧，距规划航道及船舶习惯航路位置较远，施工期间在施工水域外侧上下游各设置右侧专用浮标 1 座（共 2 座，黄色灯艇，单闪黄光，周期 4s）以作警戒，施工完成迁移钻探船即撤销临时增设浮标。

（二）第二阶段进行 2#钻孔施工，位于西江河中，距规划航

道及船舶习惯航路位置较近，施工期间在施工水域外侧上下游各设置右侧面浮标1座（共2座，红色灯艇，单闪红光，周期4s），标示航道右侧边界。施工完成迁移钻探船即撤销临时增设浮标。

（三）第三阶段进行1#钻孔施工，位于西江左岸侧，占用了规划航道位置，须临时调整航槽。施工期间在施工水域外侧上游设置左侧面浮标1座，下游设置左侧面浮标2座（共3座，白色灯艇，单闪绿光，周期4s），标示航道左侧边界，临时调整该区域规划航道至河道中央；期间36#左岸过河标暂停使用。施工完成钻探船撤出后即撤销临时增设浮标，36#左岸过河标恢复使用。

四、临时航标启用时间

自通告之日起启用，施工完成后撤销。

五、其他

施工提前完成或延后及施工期临时航标撤销、36#左岸过河标恢复使用不再另行通告。

上述各项，请各单位船舶、排筏知照，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有关单位。

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1年1月11日印发
